

# 2025年西南财经大学“光华杯”篮球赛竞赛规程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加快推动全民健身运动在我校的深入开展，紧扣“体育强国”的重大命题，树立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服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积极营造“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迎百年校庆·铸西财辉煌”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经研究决定，于2025年4月7日—4月15日在柳林校区举行西南财经大学“光华杯”篮球赛及趣味篮球赛。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西南财经大学体育学院

协办单位：西南财经大学学生篮球协会

## 二、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5年4月7日—4月15日 柳林校区晨曦、朝晖篮球场

## 三、参赛要求

1、参赛单位：以各学院（研究院）为单位组队参赛，各单位可报男、女各1队，各队报领队（必须为老师）、教练各1名，队员15名。

### 2、参赛运动员资格：

（1）凡我校具有正式学籍且身体健康、无疾病（含先天性疾病）的在校学生。参赛运动员比赛时需带上学生证和身份证，外籍学生带上学生证和护照以便备查（没有学生证的运动员必须由所在的学院开证明，领队签字后由所在的学院盖章），如有弄虚作假者则该场比赛的比方无效，并判罚该队0：20告负，取消其名次以及余下比赛资格，同时通报批评。

（2）运动员的健康检查由各单位自行办理。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由所参赛单位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后方能参赛。

（3）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国际教育学院留学生，学制一年以上（含一年）可先

选拔组队代表国教院参赛。未选拔上的、有我校正式学籍的留学生可代表所在专业学习的学院（研究院）球队参加比赛，但报名人数不得超过3人（需向国际教育学院报备）。比赛期间的组织、保险、安全事故都由其代表的参赛学院（研究院）负责。如各学院（研究院）和国际教育学院的报名名单有重复，则以国际教育学院的报名名单为准。

3、领队会议及报名时间：参赛单位于3月24日12:00前将领队、教练员姓名、手机号、以及运动员名单发至体育学院黄老师邮箱 [huangmj@swufe.edu.cn](mailto:huangmj@swufe.edu.cn)（报名表请用 word 文档 按附件 1 填写，注意字体和格式）。3月24日12:30在体育学院二楼201室召开领队、教练会议以及分组抽签。

#### 四、竞赛办法

1、五人制篮球比赛规则：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2017年《篮球竞赛规则》，并执行国际篮联对规则的最新解释。比赛分四节进行，每节10分钟，如遇罚球、换人、暂停停表，其它情况不停表。加时赛5分钟。

2、五人制篮球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1) 第一阶段：分组单循环赛确定组内名次；

(2) 第二阶段：每小组前两名出线，进行交叉赛。

3、评定名次的办法：

(1) 比赛中胜一场积2分，负一场积1分，弃权为0分，按积分多少决定名次，得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遇两队积分相等按两队之间的胜负决定名次，胜者名次列前。

(3) 如遇二队以上积分相等，相等名次以相互之间比赛胜负场决定，名次胜者列前；如胜负场仍然相等则按他们在比赛中的得失分率计算，排列名次。

(4) 淘汰赛阶段采用单败淘汰制。

#### 五、录取名次

1、取前八名并给予奖励。五人制篮球赛名次积分按 18、14、12、10、8、6、4、2 分计入年度“光华杯系列赛”总分。

2、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和最佳组织奖各两名，每一个获奖学院按 5 分计入年度“光华杯系列赛”总分。组委会还将评出“MVP”男女各一名，个人奖项不加入团体总分。

## 六、比赛服装

每队必须有两套以上颜色不同(深浅色各一套)，号码清晰的比赛服装，并按照 2017 年《篮球竞赛规则》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裁判员和技术代表

由体育学院外聘裁判和有一定裁判经验和工作能力的篮球专选班学生担任，技术代表由体育学院聘请教师担任。

## 八、其它事项

如遇下雨，比赛顺延。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体育学院。

## 九、注意事项

1、队员必须身体健康，能参与剧烈体育活动，无先天性疾病。必须办理保险。

2、队员必须统一服装并印有号码，否则不能上场比赛。

3、在比赛中要绝对服从裁判判决，如有问题请各院系领队与裁判交涉解决，如有异议，书面申请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如有不文明、不服从裁决和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组委会有权取消其比赛资格，严重者通报全校并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4、此次篮球赛要求各学院参赛队每场比赛必须有领队或学院教师在比赛现场，并负责组织参赛和赛后的签字。否则，当场的比赛成绩无效，且取消参加本次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和最佳组织奖的评选的资格。

5、请取得前八名的队在最后一天比赛结束时，派代表到篮球场参加颁奖仪式。

# 2025年西南财经大学“光华杯”趣味篮球赛竞赛规程

##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5年4月7日—4月15日 柳林校区晨曦、朝晖篮球场

趣味赛于五人制篮球赛比赛中场进行，凡比赛时间开始15分钟未到的队按弃权处理。

## 二、参赛办法

1、参赛单位：以学院（研究院）为单位组队。各单位可报一队，队员男、女各10名。

### 2、参赛运动员资格

(1) 凡我校具有正式学籍且身体健康、无疾病（含先天性疾病）的在校学生。参赛运动员比赛时需带上学生证和身份证，外籍学生带上学生证和护照以备查（没有学生证的运动员必须由所在的学院开证明，领队签字后由所在的学院盖章），如有弄虚作假者则该场比赛的比方无效，取消其名次以及余下比赛资格，同时通报批评。

(2) 运动员的健康检查由各单位自行办理。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由所参赛单位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后方可参赛。

(3) 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国际教育学院留学生，学制一年以上（含一年）可先选拔组队代表国教院参赛。未选拔上的、有我校正式学籍的留学生可代表所在专业学习的学院（研究院）球队参加比赛，但报名人数不得超过5人（需向国际教育学院报备）。比赛期间的组织、保险、安全事故都由其代表的参赛学院（研究院）负责。如各学院（研究院）和国际教育学院的报名名单有重复，则以国际教育学院的报名名单为准。

## 三、竞赛项目及办法

上篮接力赛：每队每名队员完成一个全场来回的运球上篮，篮球必需投进

后，下一位队员才能够继续进行接力赛，运球过程中违例，将回到违例起点重新进行比赛，20名队员累计完成时间为最后成绩。上篮比赛每队男女成绩相加为最后成绩。

#### 四、录取名次

按比赛成绩录取前八名，并给予奖励。其名次积分按9,7,6,5,4,3,2,1计入年度“光华杯系列赛”总分。不参加趣味篮球赛的队伍不能参与最佳组织奖和道德风尚奖的评选。

#### 五、裁判员和技术代表

由体育学院教师和外聘篮球裁判担任，技术代表由体育学院聘请教师担任。

#### 六、其它事项

如遇下雨，比赛顺延。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体育学院。

西南财经大学体育学院

2025年3月19日

附件：

## 参赛单位名单

XX 学院

男队

领队：XX 电话：12345678      教练：XX 电话：12345678

队员：（姓名+号码）小 A11 小 B 15

女队

领队：XX 电话：12345678      教练：XX 电话：12345678

队员：（姓名+号码）小 A11 小 B 15